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召开情况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高梁桥斜街 13 号新材料大楼十层第一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27 日以专人送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金戈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人数 3 人，实际出席监事人数 3 人。出席监事资格、人数以及召集、召开程序等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关于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涉及到调整事项及相关拟修订文件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

公司本次调整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以保障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顺利实施，有助于充分调动各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利于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公司激励机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本次对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

指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激励计划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3 月 10 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业绩考核目标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钢研纳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10 日